

标段编号：2405-440343-04-01-162168008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新大综合客运枢纽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14日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4年11月14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深圳市合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4291430W		企业类型	(按营业执照填写)	
注册资金(万元)	12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A座1001、1003、1005、1006、1008、1010、1012	
成立时间	2003年09月29日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深圳合创建设发展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常运青	联系方式			13927481776
企业总人数	2388				
纳税额(万元)	2021年: 4376.561571 万元 2022年: 4259.312851 万元 2023年: 3072.721788 万元 累计纳税额: 11708.59621 万元				

注:

- 1、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年、2022年、2023年)纳税情况,以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
-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13641号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54291430W)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53.6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1,092.54	0
3	企业所得税	9,177,489.54	0
4	印花税	1,313.8	0
5	车船税	300	0
6	教育费附加	759,039.66	0
7	增值税	25,301,321.95	0
8	房产税	148,139.38	0
9	契税	78,530.14	0
10	地方教育附加	506,026.44	0
1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19,198.94	0
	合 计	38,163,506.07	0
	其中, 自缴税款	36,479,241.03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6,704,504.81元, 2021年31,459,001.2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21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215503181560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1年01月27日

No. 62101271017459133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101141016999396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0.12.01-2020.12.31	2021.01.15	8,643.21
62101141016999396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0.12.01-2020.12.31	2021.01.15	135,233.53
62101141016999396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0.12.01-2020.12.31	2021.01.15	33,000.00
62101141016999396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0.12.01-2020.12.31	2021.01.15	21,758.17
62101141016999396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0.12.01-2020.12.31	2021.01.15	36,790.0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叁万伍仟肆佰贰拾肆圆玖角伍分				¥235,424.95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1年04月16日

No. 62104161024136803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102191017938646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1.01-2021.01.31	2021.02.20	5,960.00
62102191017938646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1.01-2021.01.31	2021.02.20	86,867.1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万贰仟捌佰贰拾柒圆壹角玖分				¥92,827.19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1年04月16日

No. 62104161024137361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103121021020101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2.01-2021.02.28	2021.03.15	19,886.81
62103121021020101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2.01-2021.02.28	2021.03.15	79,120.5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万玖仟零柒圆叁角叁分				¥99,007.33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1年04月16日

No. 62104161024136161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1041510240895659	个人所得税	其他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2021.03.01-2021.03.31	2021.04.16	3,000,000.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佰万圆整				¥3,000,000.00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1年04月16日

No. 62104161024136527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104151024089611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3.01-2021.03.31	2021.04.16	28,244.89
62104151024089611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3.01-2021.03.31	2021.04.16	15,200.00
62104151024089611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3.01-2021.03.31	2021.04.16	72,960.9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陆仟肆佰零伍圆捌角捌分				¥116,405.88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1年05月28日

No. 62105281027102205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105201026313777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4.01-2021.04.30	2021.05.21	57,015.04
62105201026313777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4.01-2021.04.30	2021.05.21	139,180.00
62105201026313777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4.01-2021.04.30	2021.05.21	235,578.37
62105201026313777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4.01-2021.04.30	2021.05.21	105.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拾叁万壹仟捌佰柒拾捌圆肆角壹分				¥431,878.41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1年06月29日

No. 62106291030125409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106111028874946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5.01-2021.05.31	2021.06.15	81,606.27
62106111028874946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5.01-2021.05.31	2021.06.15	28,343.70
62106111028874946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5.01-2021.05.31	2021.06.15	58,877.9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捌仟捌佰贰拾柒圆捌角捌分				¥168,827.88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1年09月15日

No. 62109151032513673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107131030902802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6.01-2021.06.30	2021.07.14	25,000.00
62107131030902802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6.01-2021.06.30	2021.07.14	95,662.04
62107131030902802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6.01-2021.06.30	2021.07.14	12,175.68
62107131030902802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6.01-2021.06.30	2021.07.14	56,884.6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万玖仟柒佰贰拾贰圆叁角玖分				¥189,722.39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1年09月15日

No. 62109151032513859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108131031759767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7.01-2021.07.31	2021.08.16	27,500.00
62108131031759767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7.01-2021.07.31	2021.08.16	117,439.83
62108131031759767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7.01-2021.07.31	2021.08.16	19,336.89
62108131031759767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7.01-2021.07.31	2021.08.16	56,711.0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贰万零玖佰捌拾柒圆捌角整				¥220,987.80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证明



填发日期: 2021年09月15日

No. 62109151032513852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109141032435186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8.01-2021.08.31	2021.09.15	135,717.67	
62109141032435186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8.01-2021.08.31	2021.09.15	29,500.00	
62109141032435186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8.01-2021.08.31	2021.09.15	16,429.75	
62109141032435186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8.01-2021.08.31	2021.09.15	53,101.6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叁万肆仟柒佰肆拾玖圆玖分				¥234,749.09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证明



填发日期: 2021年11月01日

No. 62111011034163877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110251033945293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9.01-2021.09.30	2021.10.26	71,429.75	
62110251033945293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9.01-2021.09.30	2021.10.26	7,468.84	
62110251033945293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9.01-2021.09.30	2021.10.26	144,314.71	
62110251033945293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9.01-2021.09.30	2021.10.26	33,000.00	
62110251033945293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09.01-2021.09.30	2021.10.26	16,258.0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柒万贰仟肆佰柒拾壹圆叁角壹分				¥272,471.31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1月19日

No. 62201191037768317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111121034917307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0.01-2021.10.31	2021.11.15	33,000.00
62111121034917307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0.01-2021.10.31	2021.11.15	153,608.88
62111121034917307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0.01-2021.10.31	2021.11.15	8,640.29
62111121034917307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0.01-2021.10.31	2021.11.15	48,341.93
62111121034917307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0.01-2021.10.31	2021.11.15	26,588.2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柒万零壹佰柒拾玖圆叁角柒分				¥270,179.37
国家税务总局 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办税服务厅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备注		
		系统辅助用户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1月19日

No. 62201191037768790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112141036152441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1.01-2021.11.30	2021.12.15	153,406.96
62112141036152441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1.01-2021.11.30	2021.12.15	8,640.29
62112141036152441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1.01-2021.11.30	2021.12.15	34,155.27
62112141036152441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1.01-2021.11.30	2021.12.15	33,000.00
62112141036152441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1.01-2021.11.30	2021.12.15	40,425.5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陆万玖仟陆佰贰拾捌圆零肆分				¥269,628.04
国家税务总局 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办税服务厅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备注		
		系统辅助用户			

妥善保管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62415号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54291430W)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74.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4,407.89	0
3	企业所得税	9,652,013.85	0
4	教育费附加	709,031.96	0
5	增值税	23,634,398.67	0
6	房产税	166,463.08	0
7	地方教育附加	472,687.97	0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17,320.73	0
9	车辆购置税	10,743.37	0
	合计	36,718,242.32	0
	其中,自缴税款	35,119,201.6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17,242.5元,2020年12,500元,2021年7,568,084.82元,2022年29,120,415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12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121645160576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1月21日

No. 62201211037916500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1171037554136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2.01-2021.12.31	2022.01.18	62,911.04
62201171037554136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2.01-2021.12.31	2022.01.18	33,000.00
62201171037554136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2.01-2021.12.31	2022.01.18	148,105.03
62201171037554136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2.01-2021.12.31	2022.01.18	8,640.29
62201171037554136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1.12.01-2021.12.31	2022.01.18	37,655.1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零叁佰壹拾壹圆伍角壹分				¥290,311.51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3月31日

No. 62203311046224480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2211038973383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1.01-2022.01.31	2022.02.22	97,028.56
62202211038973383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1.01-2022.01.31	2022.02.22	5,960.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万贰仟玖佰捌拾捌圆伍角陆分				¥102,988.56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3月31日

No. 62203311046223978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3111041645135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2.01-2022.02.28	2022.03.14	23,498.03
62203111041645135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2.01-2022.02.28	2022.03.14	90,075.1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叁仟伍佰柒拾叁圆贰角壹分				¥113,573.21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4月19日

No. 62204191048794516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41910487819207	个人所得税	其他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2022.03.01-2022.03.31	2022.04.20	3,000,000.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佰万圆整				¥3,000,000.00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4月26日

No. 62204261049630637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4191048761887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3.01-2022.03.31	2022.04.20	28,599.97
62204191048761887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3.01-2022.03.31	2022.04.20	76,338.30
62204191048761887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3.01-2022.03.31	2022.04.20	15,200.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零壹佰叁拾捌圆贰角柒分				¥120,138.27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8月16日

No. 62208161058000419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5181052193216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4.01-2022.04.30	2022.05.19	59,587.74
62205181052193216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4.01-2022.04.30	2022.05.19	112.50
62205181052193216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4.01-2022.04.30	2022.05.19	22,000.00
62205181052193216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4.01-2022.04.30	2022.05.19	82,012.5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叁仟柒佰壹拾贰圆柒角伍分				¥163,712.75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8月16日

No. 6220816105800333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6171054805250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5.01-2022.05.31	2022.06.20	99,392.70
62206171054805250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5.01-2022.05.31	2022.06.20	28,330.06
62206171054805250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5.01-2022.05.31	2022.06.20	67,243.9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玖万肆仟玖佰陆拾陆圆柒角肆分					¥194,966.74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8月16日

No. 6220816105800277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7151056621537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6.01-2022.06.30	2022.07.15	25,000.00
62207151056621537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6.01-2022.06.30	2022.07.15	119,126.65
62207151056621537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6.01-2022.06.30	2022.07.15	182,679.57
62207151056621537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6.01-2022.06.30	2022.07.15	194,191.0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拾贰万零玖佰玖拾柒圆贰角肆分					¥520,997.24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8月16日

No. 62208161057999976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8151057833780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7.01-2022.07.31	2022.08.15	6,909.58
62208151057833780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7.01-2022.07.31	2022.08.15	56,770.14
62208151057833780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7.01-2022.07.31	2022.08.15	27,500.00
62208151057833780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7.01-2022.07.31	2022.08.15	130,807.1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拾贰万壹仟玖佰捌拾陆圆捌角陆分					¥221,986.86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12月20日

No. 62212201062996785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9191059089606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8.01-2022.08.31	2022.09.20	58,060.34	
62209191059089606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8.01-2022.08.31	2022.09.20	19,938.32	
62209191059089606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8.01-2022.08.31	2022.09.20	29,500.00	
62209191059089606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8.01-2022.08.31	2022.09.20	136,541.0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肆万肆仟零叁拾玖圆陆角柒分				¥244,039.67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12月20日

No. 62212201062996634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10241060408716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9.01-2022.09.30	2022.10.24	7,451.59	
62210241060408716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9.01-2022.09.30	2022.10.24	153,871.86	
62210241060408716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9.01-2022.09.30	2022.10.24	33,000.00	
62210241060408716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9.01-2022.09.30	2022.10.24	22,035.95	
62210241060408716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9.01-2022.09.30	2022.10.24	62,857.2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柒万玖仟贰佰壹拾陆圆陆角整				¥279,216.60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12月20日

No. 62212201062996307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11141061504798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0.01-2022.10.31	2022.11.15	33,000.00	
62211141061504798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0.01-2022.10.31	2022.11.15	28,295.79	
62211141061504798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0.01-2022.10.31	2022.11.15	8,632.64	
62211141061504798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0.01-2022.10.31	2022.11.15	174,322.45	
62211141061504798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0.01-2022.10.31	2022.11.15	50,212.9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肆仟肆佰陆拾叁圆捌角贰分				¥294,463.82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12月20日

No. 62212201062996654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12141062794460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1.01-2022.11.30	2022.12.15	8,632.64
62212141062794460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1.01-2022.11.30	2022.12.15	33,000.00
62212141062794460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1.01-2022.11.30	2022.12.15	179,053.13
62212141062794460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1.01-2022.11.30	2022.12.15	65,813.26
62212141062794460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1.01-2022.11.30	2022.12.15	41,991.9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拾贰万捌仟肆佰玖拾玖圆玖角陆分				¥328,490.96
		填票人		备注	
		系统辅助用户			

妥善保管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462930号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54291430W)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64.46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85,495.91	0
3	企业所得税	5,595,491.02	0
4	印花税	2,075.83	0
5	车船税	300	0
6	教育费附加	722,355.39	0
7	增值税	24,078,512.93	0
8	房产税	179,697.88	0
9	契税	63,022.86	0
10	地方教育附加	481,570.25	0
1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21,527.98	0
12	车辆购置税	49,725.67	0
	合计	33,281,040.18	0
	其中、自缴税款	31,655,586.5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5,549,940.96元,2023年27,731,099.2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12200830727377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3年02月24日

No. 62302241066168282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1161064361985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2.01-2022.12.31	2023.01.16	8,632.64
62301161064361985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2.01-2022.12.31	2023.01.16	36,587.99
62301161064361985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2.01-2022.12.31	2023.01.16	63,550.29
62301161064361985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2.01-2022.12.31	2023.01.16	33,000.00
62301161064361985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2.01-2022.12.31	2023.01.16	174,348.9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陆仟壹佰壹拾玖圆捌角玖分				¥316,119.89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3年04月24日

No. 62304241077491404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3131069289663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2.01-2023.02.28	2023.03.14	107,086.69
62303131069289663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2.01-2023.02.28	2023.03.14	22,418.7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玖仟伍佰零伍圆肆角整				¥129,505.40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3年04月24日

No. 62304241077491479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4141076213364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3.01-2023.03.31	2023.04.17	102,668.67
62304141076213364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3.01-2023.03.31	2023.04.17	15,200.00
62304141076213364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3.01-2023.03.31	2023.04.17	41,880.2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玖仟柒佰肆拾玖圆玖角玖分				¥159,748.91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3年05月30日

No. 62305301081737951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5151079996845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6	73,508.91
62305151079996845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6	80,334.28
62305151079996845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6	22,000.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柒万伍仟捌佰肆拾叁圆壹角玖分				¥175,843.19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3年07月17日

No. 62307171085800339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6131083342022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2023.06.14	214,439.81
62306131083342022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2023.06.14	106,705.22
62306131083342022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2023.06.14	122,288.1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拾肆万叁仟肆佰叁拾叁圆壹角陆分				¥443,433.16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3年07月17日

No. 62307171085800536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7141085592512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023.07.17	25,000.00
62307141085592512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023.07.17	150,900.79
62307141085592512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023.07.17	22,100.42
62307141085592512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023.07.17	52,048.7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伍万零肆拾玖圆玖角叁分				¥250,049.93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3年09月16日

No. 62309161088604729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8141086995429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15	27,500.00
62308141086995429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15	169,054.20
62308141086995429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15	15,047.17
62308141086995429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15	88,701.0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拾万零叁佰零贰圆叁角玖分				¥300,302.39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3年09月16日

No. 62309161088604855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9141088396403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2023.09.15	177,219.37
62309141088396403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2023.09.15	29,500.00
62309141088396403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2023.09.15	28,189.78
62309141088396403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2023.09.15	45,874.1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零柒佰捌拾叁圆叁角肆分				¥280,783.34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3年12月02日

No. 62312021091721668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0201089817936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2023.10.20	17,472.18
62310201089817936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2023.10.20	139,019.43
62310201089817936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2023.10.20	33,000.00
62310201089817936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2023.10.20	19,543.73
62310201089817936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2023.10.20	38,200.2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肆万柒仟贰佰叁拾伍圆伍角陆分				¥247,235.56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3年12月02日

No. 62312021091721322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1141091118685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4	34,979.67
62311141091118685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4	33,000.00
62311141091118685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4	35,102.24
62311141091118685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4	171,450.08
62311141091118685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4	19,393.3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叁仟玖佰贰拾伍圆叁角陆分				¥293,925.36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16日

No. 62401161095018573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2141092755795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2023.12.15	33,000.00
62312141092755795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2023.12.15	57,414.07
62312141092755795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2023.12.15	19,401.65
62312141092755795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2023.12.15	145,973.27
62312141092755795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2023.12.15	32,632.6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捌仟肆佰贰拾壹圆伍角玖分				¥288,421.59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辅助用户	备注		

妥善保管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4291430W



名 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3年09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常运青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A座
1001、1003、1005、1006、1008、1010、1012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11月2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A座 1001、1003、1005、1006、1008、1010、1012		
建立时间	2003年09月29日		
注册资本金	1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54291430W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2103-8/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常运青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常运青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强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11年03月25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11日
No.EF 0175584

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项目级别（国家级、省级、市级）
1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新产业生物大厦工程	2021.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国家级
2	2018~2019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人寿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2019.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国家级
3	2022-2023年度第一批国家优质工程奖	VIVO总部办公楼	2023.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国家级
4	第十五届第一批中国钢结构金奖工程	深圳广电金融中心施工总承包工程	2023.06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国家级
5	2018~2019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海航国际广场	2020.01.14	中国建筑监理协会	国家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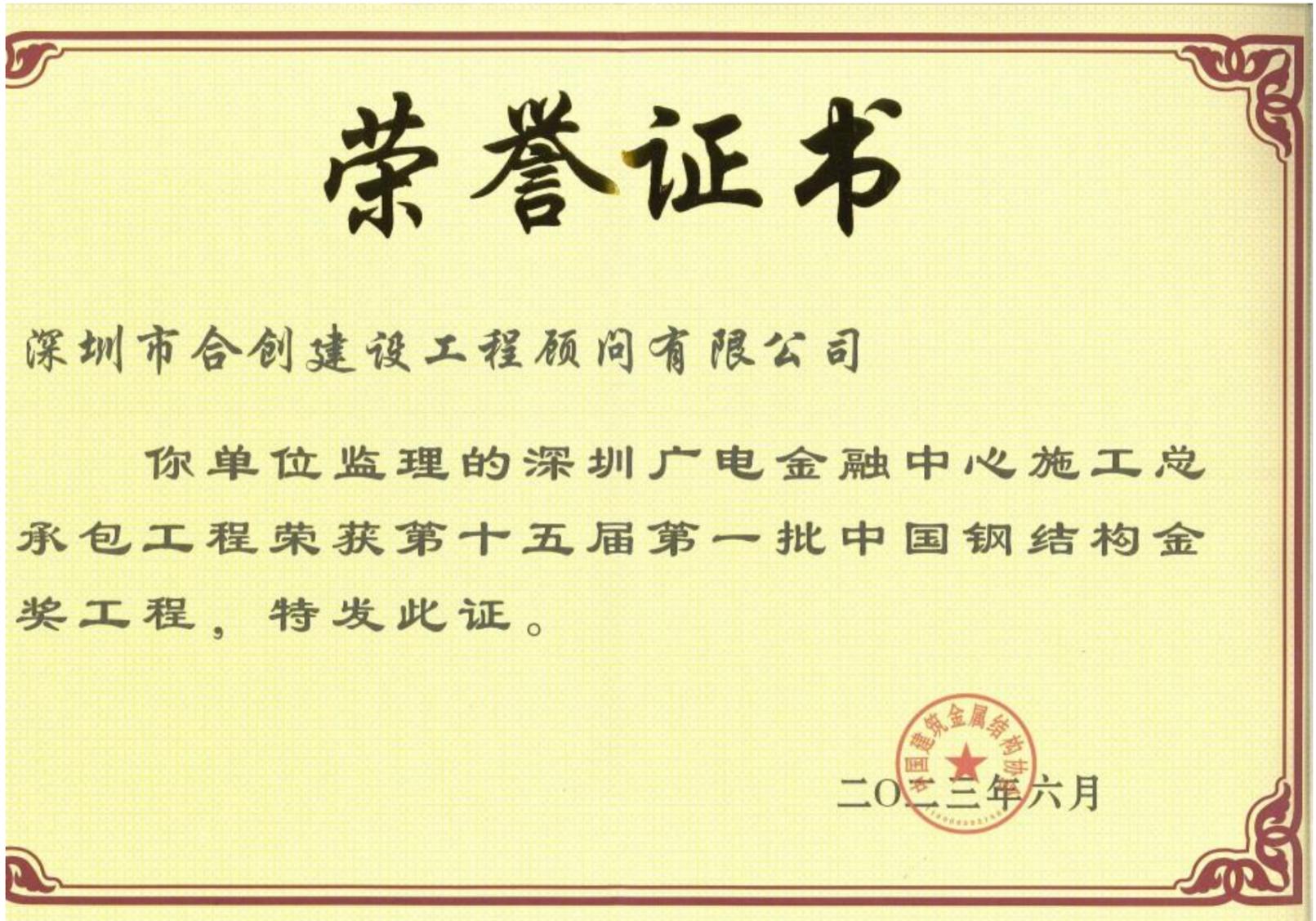
中国人寿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VIVO 总部办公楼



深圳广电金融中心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文件

中建监协〔2020〕1号

关于公布 2019 年度“鲁班奖”和“詹天佑奖”工程 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监理协会、有关行业建设监理协会(分会、专业委员会),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各专业分会,有关单位:

近期,中国建筑业协会、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相继公布了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工程名单 121 项工程和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获奖名单 30 项工程。参建上述获奖项目的监理企业和总监理工程师,认真履行监理职责,严格把关,保证工程质量,维护公众利益。

为进一步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和总监理工程师质量安全六项规定,推动工程监理优化服务,促进工程监理事业健康发展,经住建部同意,我协会对参建 2018~2019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第一批)入选工程的 74 家监理企业和 93 位总监理工程师及参建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获奖工程的 40 家监理企业和 75 位总监理工程师给予表扬(名单见附件)。本次表扬工作只在会员单位范围内开展,不设立评审环节,不发

放奖杯证书,不以任何形式收费或变相收费,不发放奖金。

希望受表扬的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创新发展理念,不断提升工程监理服务水平,树立品牌。希望广大监理企业和监理人员以受表扬的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为榜样,争创一流监理业绩,“补短板、扩规模、强基础、树正气”,推动监理行业转型升级,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附件 1: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项目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附件 2: 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附件 1: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项目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参建监理企业	参建总监	参建鲁班奖工程项目名称
1	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 有限公司	黄劲	中国石油科技信息楼(中国石 油集团技术中心暨石化工程技 术研发中心项目)
2	北京中联环建设工程 管理有限公司	谢玉军	阿里中心【杭政储出(2011) 12号地块商业金融用房项目】
3	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限 责任公司	韩振明	新建云桂铁路引入昆明枢纽昆 明南站站房工程
		何科禄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 程
4	北京华城建设监理有 限责任公司	柯贵国	人民日报社报刊综合业务楼 中关村资本大厦
5	北京赛瑞斯国际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周学伟	重庆轨道交通十号线一期(建 新东路-王家庄段)工程
		董志山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 程
6	铁科院(北京)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钟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 程(设备监理项目)
		王海龙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 程(监理 11207 标)
7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 限公司	杨志强	1 号楼(研发创新中心)等 6 项(中 国移动国际信息港研发中心 工程、网管支撑中心工程、业务支 撑中心工程)
		涂泽远	哈尔滨万达文化旅游城产业综 合体-万达茂
		于保前	重庆江北国际机场东航站区及 第三跑道建设工程新建 T3A 航 站楼及综合交通枢纽
		刘卓	南京青奥体育公园市级体育中 心体育馆
		陈继东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 程

序号	参建监理企业	参建总监	参建鲁班奖工程项目名称
8	天津国际工程建设监 理公司	唐莹	天津空港国际生物医学康复治 疗中心医疗综合楼项目
9	天津华北工程监理有 限公司	唐淑清	天津体育学院新建体育馆及排 球馆项目
10	天津泰达建安工程管 理咨询有限公司	姚信玲	天津市滨海新区文化中心(一 期)项目文化场馆部分
11	河北宏基伟业工程项 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马仲俊	沧州管业大厦
12	承德城建工程项目管 理有限公司	张卫东	承德医学院附属医院新城医院
13	保定市科信工程项 目管理有限公司	赵虹	保定市第一中心医院门诊综合 楼
14	山西鲁班工程项目管 理有限公司	樊福海	中铁三局集团科技研发中心
15	内蒙古万和工程项 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瑞军	内蒙古自治区儿童医院、妇产 医院、妇幼保健院外迁建设项 目
16	呼和浩特建设监理咨 询有限责任公司	孟祥斌	巨海城八区南区综合楼(6号办 公楼)
17	内蒙古承兴建建设监 理有限责任公司	杨建民	巨海城八区南区综合楼(6号办 公楼)
18	上海宝钢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苏晔	中国海运大厦工程
19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郭智勇	IT 容灾、研发及后援中心
		陈涛	苏州中心广场 D 地块 7 号楼工 程
		刘玉峰	苏州国际财富广场西塔楼工程
20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 监理有限公司	张瑞锋	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改扩建工 程一住院医疗综合大楼
21	临沂市华夏城市建设 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姜良勤	临沂市民中心
22	山东普华项目管理有 限公司	何应本	中国移动(山东济南)数据中 心一期工程
23	山东省建设监理咨询 有限公司	宋昭明	中国移动(山东济南)数据中 心一期工程
24	青岛华鹏工程咨询集 团有限公司	董键	青岛大学附属医院东区综合病 房楼及门诊实训综合楼工程
25	山东恒信建设监理有 限公司	高厚儒	临沂市双岭高架路工程

序号	参建监理企业	承建总监	参建鲁班奖工程项目名称
57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李义刚	晋合三亚海棠湾度假酒店
		顾本生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一期项目（下园）施工总承包 II 标段-教学楼
58	广州龙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刘卫冈	广州国际时尚中心项目（自编号 J-1、J-2、J-5）
59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刘新华	良安大厦工程
60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伍远能	海航国际广场
61	南宁市城市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陆战	南宁国际会展中心改扩建工程（A 地块）
		冯人杰	百色干部学院及景观配套工程
62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克斌	中国西部国际博览城（一期）
		雷斌	重庆江北国际机场东航站区及第三跑道建设工程新建 T3A 航站楼及综合交通枢纽
		廖建根	重庆轨道交通十号线一期（建新东路-王家庄段）工程
63	重庆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轨道交通十号线一期（建新东路-王家庄段）工程
64	云南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李泽	云南海埂会议中心商务酒店
65	贵州广天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卫东	天河潭景区建设项目
66	贵州众益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李昇	遵义干部学院建设项目
67	陕西信远建设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王红波	沪灞金融文化中心
		郭建华	中国移动高新基地生产指挥中心综合研发楼
68	陕西省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焯煜	西安交通大学材料科研与基础学科大楼
		代永红	渭南职业技术学院图书馆
69	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姚二龙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南校区综合体育馆

序号	参建监理企业	承建总监	参建鲁班奖工程项目名称
70	西安铁一院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张林涛	陕西大剧院
71	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李建华	永靖黄河三峡旅游综合服务中心
72	甘肃蓝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马山勇	广西金川有色金属加工项目 40 万吨/年铜电解工程
73	北京五环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徐志刚	商业、酒店、办公及配套（王府井国际品牌中心建设项目）
74	新疆卓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李剑锋	益民大厦

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19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承担的监理业绩【业绩类别：房屋建筑工程】（数量上限为5项）
企业名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4年11月14日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1、项目名称：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工程；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5306.8637万元；竣工时间：2024年05月31日；
- 2、项目名称：岗厦河园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03-1地块、08地块；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3668.40305万元；竣工时间：2021年03月30日；
- 3、项目名称：光明科学城启动区土建工程项目；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3482.35万元；竣工时间：2022年09月08日；
- 4、项目名称：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I标段；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2857.51万元；竣工时间：2023年07月27日；
- 5、项目名称：红坳村整村搬迁安置房工程代建总承包（EPC）监理；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2626.97万元；竣工时间：2022年09月29日。

备注：

-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工程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JL 18 304

工程编号: 440300201800690006001
合同编号: DJ-XM004-2018-035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工程监督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督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督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工程监督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3. 工程规模: 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坪山产服),项目占地106033.72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面积97767.03平方米,道路用地面积8266.69平方米,建筑容积率≤5.0,建筑覆盖率≤50%。
总建筑面积约66.88万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48.8828万平方米,地下车库、设备用房、人防设施、公共交通等不计容积率。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研发用房398468平方米,宿舍57000平方米,商业17000平方米,食堂8000平方米,仓库800平方米,锅炉房500平方米,污水处理站500平方米,公交场站3200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1200平方米,公共充电站1200平方米,便民服务站(可兼容党群服务中心)500平方米,垃圾转运站300平方米,公共厕所90平方米,社区警务室50平方米,环卫工人休息室20平方米。
建筑高度或层数: 单层、多层、高层、超高层。地下三层,为车库及设备用房。
总投资估算605322万元(不含资金成本和土地费用),其中建安工程费为500081万元。
4. 投资性质: 国有投资100%
5. 工程估算投资额: 605322万元。招标部分工程估算投资额: 500081万元
6.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件(补充条款);
3. 中标通知书;
4. 专用条件(补充条款除外);
5. 通用条件;

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8. 附录: 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包括补充协议)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补充条款、协议书、专用条件、通用条件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不得违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夏奕根, 身份证号码: 360103196208071232, 注册号: 4400120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大写): 伍仟叁佰零陆万捌仟陆佰叁拾柒元整(¥53068637.00),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 伍仟零陆万肆仟柒佰伍拾壹元捌角玖分(¥50064751.89), 增值税金额: 叁佰万叁仟捌佰捌拾伍元壹角壹分(¥3003885.11)。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督	0	0	0	5054.1560	252.7077	0	0

结算时,本项目合同结算价=施工阶段监督服务酬金+保修阶段监督服务酬金=(基本酬金+实际绩效奖金)×(1+5%),其中:施工阶段监督服务酬金的计费额为最终审定的工程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参照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规定,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督服务酬金浮动幅度值为-25%,保修阶段监督服务酬金按施工阶段监督服务总金额的5%计取。结算方式不因工期(工程施工阶段可能因分期建设导致工期延长)、政策的变化而调整。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18年11月28日起至2025年3月4日止,总计2289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以委托人通知为准)
3. 设计阶段: 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以委托人通知为准,设计阶段包含扩初设计与施工图设计)
4. 施工阶段: 自2018年11月28日起至2023年3月4日止,共1558日历天(暂定,具体以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如施工项目不能在2023年3月4日前完成竣工验收,则施工监督

合同义务履行期限自动延长至施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日;

5. 保修阶段: 自2023年3月5日起至2025年3月4日止,共731日历天(暂定,具体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的日期为准),施工阶段监督服务时间延长时,保修阶段监督服务期的起止时间相应顺延;
6. 设备监造: 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督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督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督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8年11月16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4044号坪山投资大厦701室
3. 本合同自委托人和受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肆 份。

委托人: [盖章] 夏奕根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DP87G8T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4044号坪山投资大厦7楼701室
邮编: 518118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受托人: [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54291430W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中深花园A座1010-1012
邮编: 518025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 815284984310001
电话: 0755-83048877
传真: 0755-82996158
电子邮箱: szhcjl@sina.com.cn

项目名称变更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变更证明

我司投资建设的“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于2019年11月11日经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批准更名为“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

该项目总建筑面积约69.12万m²，项目总投资额63.25万元，共14栋建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研发用房、无污染厂房、宿舍用房、商业用房、公共服务配套用房、直升机停机坪、室外工程等，其中有2栋超高层建筑，1B栋145.50米为配套宿舍（裙楼商业），12栋190.85米为研发用房（裙楼商业）；1A栋为研发办公楼，2至11栋、13栋、14栋为无污染装配式厂房。

项目监理单位是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总监理工程师：刘伏云，身份证号码：430305196307170510。

特此证明！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5日



竣工验收报告

序号	分段名称	验收时间	备注
1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1 栋、2 栋、3 栋、景观连廊）	2024 年 2 月 2 日	
2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4 栋、5 栋、6 栋、7 栋、8 栋、9 栋、10 栋、11 栋、充电桩、景观连廊）	2023 年 5 月 4 日	
3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12 栋、13 栋、14 栋、景观连廊）	2024 年 5 月 31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

验收日期：2024年2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	项目代码	S-2018-K70-500171
项目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	项目曾用名	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92037.67 m ²	工程造价	92493.46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框筒结构	层数	地上：40(21)/7层 地下：2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18】0031号	宗地号	G13113-801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PS-2019-0033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PS-2019-0062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219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2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76-0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军	
副组长	张俊凯、苑贝贝、刘伏云、简万成、樊则森	
组员	陈武昌、张琴、王玲、常运青、缪阶争、钟建军、杨焕继、杜江锋、尹状平、何金燕、李敏、陈朝华、张耀拴、方园、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李晓梅、金婷、米京国、夏春颖、宋帮坤、赵旭琼、夏春阳、谢佳珂、易伟翔、张海涛、柯明辉、吴卫文、丛菲、李皓楠、唐顺业、柯建军、杨少波、林铿、杨宇航、李富强、潘元、周蓉、王雪、张浩、李祺瀚、杨华平、肖江涌、吕振兴、苗文尧、周文礼、丁锋、杨志、张志朋、王彬、刘刚强、杨蕾、叶万里、唐兆为、杨青、赫山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俊凯	缪阶争、钟建军、尹状平、杜江锋、简万成、陈朝华、张耀拴、方园、李晓梅、宋帮坤、赵旭琼、易伟翔、李皓楠、杨少波、唐顺业、柯建军、林铿、杨华平、肖江涌、丁锋、杨志、张志朋、杨蕾、叶万里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苑贝贝	陈武昌、刘伏云、杨焕继、夏春阳、张海涛、李富强、杨宇航、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吕振兴、苗文尧、周文礼、刘刚强、唐兆为、杨青、赫山
工程质控资料	王玲	张琴、潘元、何金燕、李敏、柯明辉、周蓉、张浩、王雪、李祺瀚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 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 2024年2月2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姓名：樊则森 注册号：4468918-022 有效期至：2024年5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姓名：简万成 注册号：1100781-A3004 有效期至：2024年2月03日
监理单位 审查 情况	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施工单位 审查 情况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桩、景观连廊)

验收日期：2023年5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	项目代码	S-2018-K70-500171
项目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桩、景观连廊)	项目曾用名	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329174.36 m ²	工程造价	164002.19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管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13/7层 地下：2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18】0031号	宗地号	G13113-801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 PS-2019-0033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PS-2019-0063 号
施工许可证号	B区：2020-1537 C区：2020-1538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76-06 Q44030120180176-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军
副组长	张俊凯、苑贝贝、刘伏云、简万成、樊则森
组员	陈武昌、张琴、王玲、缪阶争、李昊、杨焕继、杜江峰、缪铭杰、张瑛、陈朝华、张耀拴、方园、王洪欣、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米京国、夏春颖、宋帮坤、赵旭琼、夏春阳、沈洋、易伟翔、张海涛、陈路、何关虎、李皓楠、何小毅、韦承江、杨曦泽、杨少坡、曾超、宋成龙、周楠、李富强、柯明辉、李豪杰、潘元、周蓉、张军辉、黄承启、吕纯庆、尤国军、肖江涌、苗文尧、周文礼、丁锋、张海斌、王彬、刘刚强、贺峰、麦伟轩、叶汉习、杨蕾、邹杰、杨青、张晶、杨华平、李勇成、赫山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俊凯	缪阶争、李昊、杜江峰、缪铭杰、樊则森、陈朝华、张耀拴、方园、宋帮坤、赵旭琼、沈洋、陈路、李皓楠、何小毅、韦承江、杨曦泽、宋成龙、杨少坡、曾超、柯明辉、李豪杰、张军辉、黄承启、肖江涌、丁锋、张海斌、叶汉习、杨蕾、杨华平、贺峰、麦伟轩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苑贝贝	刘伏云、杨焕继、夏春阳、张海涛、何关虎、李富强、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吕纯庆、尤国军、苗文尧、周文礼、王彬、刘刚强、杨青、张晶、邹杰、赫山
工程质控资料	王玲	张琴、张瑛、何金燕、易伟翔、潘元、周蓉

(二)、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年5月4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樊则森
姓名：樊则森
注册号：4406918-022
有效期至：至2024年5月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刘伏云
姓名：刘伏云
注册号：144151530625(00)
有效期至：2026.04.05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简万成
姓名：简万成
注册号：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至2025年12月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俊凯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俊凯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验收日期：2024年5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军
副组长	张俊凯、苑贝贝、刘伏云、简万成、樊则森
组员	陈武昌、张琴、王玲、常运青、缪阶争、田少飞、范尚辉、张帅、钟建军、夏凡、郭旺龙、杨焕维、于雷、佟晓明、向际红、黄章亮、黎柏林、缪铭杰、尹状平、何金燕、李敏、陈朝华、张耀拴、方园、邓梅、李军波、蒋亚军、李晓梅、金婷、米京国、夏春颖、宋帮坤、赵旭琼、谢佳珂、陈路、陈伟、易伟翔、张海涛、柯明辉、李皓楠、吴卫文、丛菲、张洋洋、余朝斌、陈高锋、蒋明亮、袁维华、米孟强、谢华、杨少坡、李富强、陈志斌、黄凯龙、潘元、于孟娟、周蓉、王雪、陈锦志、李祺瀚、李佰全、肖江涌、吕振兴、杨云、周文礼、周云云、张海斌、王彬、刘刚强、韩涛、唐兆为、杨青、赫山、伊鸣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俊凯	缪阶争、范尚辉、张帅、钟建军、尹状平、佟晓明、缪铭杰、郭旺龙、简万成、陈朝华、张耀拴、方园、金婷、宋帮坤、赵旭琼、易伟翔、陈路、陈伟、张洋洋、陈高锋、蒋明亮、袁维华、米孟强、谢华、杨少坡、李佰全、肖江涌、周云云、张海斌、韩涛、柯明辉、黄凯龙、李皓楠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苑贝贝	陈武昌、刘伏云、杨焕维、张海涛、夏凡、李富强、陈志斌、邓梅、李军波、蒋亚军、李晓梅、吕振兴、杨云、周文礼、刘刚强、王彬、唐兆为、杨青、赫山
工程质控资料	王玲	张琴、潘元、于孟娟、何金燕、李敏、柯明辉、周蓉、陈锦志、王雪、李祺瀚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	项目代码	S-2018-K70-500171
项目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项目曾用名	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66086.34 m ²	工程造价	109317.3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框筒结构	层数	地上：43/7层 地下：2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18】0031号	宗地号	G13113-801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PS-2019-0033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PS-2019-0062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296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76-0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2024年5月31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俊凯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樊则森 注册号：4406918-022 有效期至：2024年5月31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刘伏云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刘伏云 注册号：430066018 有效期至：2026.04.29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王玲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王玲 注册号：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项目名称变更说明

业主证明

我司与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15日签订了岗厦河园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03-1地块、08地块项目的监理合同，在施工过程中本项目经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第一直属管理局同意项目名称变更为“岗厦天元花园”（见附件），最终的竣工验收项目名称为：岗厦天元花园6栋施工总承包工程，岗厦天元花园7、8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为张竞武。

特此证明！

深圳市金地大百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5日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68-201400508

深地名许字号 FT201410022

申请单位	深圳市金地大百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岗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岗厦天元花园	汉语拼音	GANGXIATIANYUAN HUAYUAN
建筑性质	商业用地、商业性办公用地、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B119-0107(1) 4531.53平方米 B119-0110(1) 26084.73平方米 B119-0105(1) 22161.26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宗地号	B119-0107(1) B119-0110(1) B119-0105(1)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深地合字(2012)6043号 深地合字(2012)6042号 深地合字(2012)6041号
建筑物位置	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东面		
命名含义	“天元”取自围棋术语，意味棋盘正中央的星位。该项目喻为群星竞耀中最光彩的一颗明星，故申请此名。		
批复意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B119-0107(1), B119-0110(1), B119-0105(1)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岗厦天元花园”，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持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岗厦天元花园”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岗厦天元花园”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0001

工程名称：岗厦天元花园6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1-3-30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金地天百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曹雷
副组长	王志刚
组员	刘洪海、刘晓英、陈月妮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向文煜	蒋涛、刘洪海、王志刚、肖超、黄杰、罗耀、何凯、江帅、付红举、张竟武、刘宝华、刘勇、赵红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郭志强	匡永丰、翟学峰、肖华、罗金桥、李玉杰、郝宝柱、许海翔、刘进荣、章文涛
工程质控资料	李湘明	戴秀珍、蒋苗琴、汤婧雯、赵磊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2

工程名称	岗厦天元花园6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福田区福田福华路与岗厦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44766.7平方米	工程造价	163598.875156万元
结构类型	现浇钢管混凝土框架	层数	地上: 70层 地下: 4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42016029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	验收日期	2021-3-30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710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岗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地天百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大升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地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001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善,经甲方组织参建各方进行的竣工验收,一致评定单位工程质量合格、观感好。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3月30日	2021年3月30日	2021年3月30日	2021年3月30日	2021年3月30日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I-914/1

工程名称: 光明科学城启动区土建工程项目(二期)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28日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单位(盖章):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GD-EI-914/1

一、工程概况

GD-EI-914/2

工程名称	光明科学城启动区土建工程项目(二期)				
工程地点	光明区科学城北水创路西北侧X201地块	建筑面积	151975.97m ²	工程造价	110438.55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17/24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2003	监理单位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91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安装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I-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I-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晓华
副组长	彭虎平、叶宇同、彭建兵、曾群、文小琴、周万成、杨永开
组员	顾雷水、龚德、王瑛、杨林鹏、魏俊标、邓伯阳、刘铭辉、韩建光、陈磊、贾桂远、梁敬翰、陈康涛、那佳雷、井非、李冰、施德岳、张瑞高、朱伟高、张华、李志平、张其松、曹坤、雷云、田少飞、汪传根、李小民、李金彪、刘金珂、夏凡、高海生、徐健、熊建平、崔宁、王守国、原汉新、李陆华、张永生、武国瑞、栗勇兵、吴志慧、彭金家、程楠、魏书耀、黄宏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晓华	邓伯阳、杨永开、周万成、曾群、刘铭辉、曹坤、田少飞、汪传根、李小民、李金彪、那佳雷、魏梓致、邓昌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叶宇同	韩建光、张其松、雷云、刘金珂、夏凡、高海生、熊建平、张华、施德岳、张永生、罗兴毅、易大伟
工程质控资料	彭建兵	彭虎平、文小琴、崔宁、栗勇兵、武国瑞、徐健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I-914/3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本项目严格按照施工图施工, 建设过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重要分项、子分部、分部工程验收程序符合规范要求, 各单位项目负责人均到场, 评定本工程等级为合格, 观感质量良好, 各单位一致同意本工程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叶宇同	彭建兵	杨永开	叶宇同	叶宇同
2022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万成
注册号: 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曾群
注册号: 3100125-101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1月29日



GD-EI-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光明科学城启动区土建工程项目(二期)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代理)

GD-E1-914/2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光明科学城启动区土建工程项目(二期)				
工程地点	光明区科学城北永创路西北侧 X201地块	建筑面积	79236.03m ²	工程造价	102544.3037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14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0523	监理单位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2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代理)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安装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黄晓华
副组长	彭虎平、叶宇同、彭建兵、曾群、文小琴、周万成、杨永开
组员	廖雷永、龚德、王瑜、杨林麟、魏锐标、邓伯阳、刘铭辉、韩建光、陈鹏、贾修远、梁紫娟、陈康设、那佳富、井慧、李冰、施德岳、张瑞燕、朱清高、张华、李志平、张其松、曹璋、雷云、田少飞、汪传根、李小民、李金彪、刘金珂、夏凡、高海生、徐健、熊建平、崔宁、王守国、顾汉翔、李陆华、张永生、武国瑞、梁勇兵、吴志慧、彭金家、祝楠、魏书耀、黄奕兴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晓华	邓伯阳、杨永开、周万成、曾群、刘铭辉、曹璋、田少飞、汪传根、李小民、李金彪、那佳富、顾汉翔、彭建兵、彭建光、张其松、雷云、刘金珂、夏凡、高海生、熊建平、张华、施德岳、张永生、罗兴敏、易大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叶宇同	韩建光、张其松、雷云、刘金珂、夏凡、高海生、熊建平、张华、施德岳、张永生、罗兴敏、易大伟
工程质控资料	彭建兵	彭虎平、文小琴、崔宁、梁勇兵、武国瑞、徐健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项目严格按照施工图施工,建设过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重要分项、分部、分部工程验收程序符合规范要求,各单位项目负责人均到场,评定本工程等级为合格,观感质量良好,各单位一致同意本工程验收通过。

杨永开
1422017201900122(01)
建筑
2025.09.28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彭建兵
注册号:44020928
有效期至:2023.01.28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简万成
姓名:简万成
注册号: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至2022年12月

曾群
姓名:曾群
注册号:3100125-101
有效期至:至2023年11月29日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叶宇同	刘建兵	李	简
2022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GD-E1-914/6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

监理合同

合创设计 2019年6月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 2037 号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2240	112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总计 219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共 146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及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 年 6 月 28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3. 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四份。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 2037 号
3. 工程规模：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监理），为 1-3、1-4 地块的回迁房、21 班幼儿园和九年一贯制学校，1-3 地块回迁房容积率建筑面积约为 32.69 万平方米，1-4 学校包括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图书馆、体育馆等。上述数据为暂定值，具体以政府审批通过的数据为准。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社会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877583.23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260000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及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颜欢民，身份证号码：430622196908271416，注册号：44000719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仟叁佰伍拾贰万元（¥23520000.00）。其中：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盖章）（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上步南路锦峰大厦 A 座 27 楼
邮编：518031 邮编：518026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EPC8X9L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李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账号：8110301013100242527
电话：0755-82077688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A 座 1012
101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54292430W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蔡（盖章）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815284984310001
电话：0755-83048876
传真：0755-83048877
电子邮箱：szhcjl@sina.com

合同编号: 福(合)202302-004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 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一)

项目名称: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 (监理)
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2月24日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监理合同 补充协议 (一)

委托人 (全称):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人 (全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双方于 2019 年 6 月签订的《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 (监
理)》合同 (以下简称“原合同”), 由于区政府办公会议【纪要 (230) (2021
年 11 月 25 日)】决定, 福田区华富村东、西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中的学校地块 (即
04 地块) 调整为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立项并移交教育局管理。因此遵循平等、
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监理工作范围及合同价款调整事项
协商一致, 订立本补充协议。

一、原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一条第三项“工程规模”变更为

3. 工程规模: 华富村东、西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 (监理) 为 01-03 地
块的回迁房, 01-03 地块回迁房区容积率建筑面积约为 32.69 万平方米。上述
数据为暂定值, 具体以政府审批通过的数据为准。

二、原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一条第六项“工程概算投资额”变 更为

工程概算投资额: 根据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委托深圳市建星项目管
理顾问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出具的《审核概算报告书》(项目编号: 4291),
华富村东、西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01-03 地块, 审核金额为 312889 万元, 其中建
安工程费 279911.43 万元。(概算投资额中 01-03 地块建安工程费 279911.43
万元; 01-04 地块建安工程费 46694.43 万元, 03 地块占比例为: 85.70%; 04 地
块占比例为: 14.30%)

三、原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变更为

5.1.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计取

(1) 工程概算投资额

本工程概算投资额为 312889 万元, 其中: 建筑安装工程费 279911.43 万元,
设备购置费 / 万元, 联合试运转费 / 万元。设备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占工
程概算投资额的比例为 / 。

(2) 监理酬金计费额

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按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分档定额计
费。其中: □铁路、水运、公路、水电、水库工程的监理酬金的计费额为建设项
目的工程概算投资额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即万元;

☑房屋建筑工程, 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等市政公用工程及其他工程的监
理酬金的计费额为建设项目的工程概算投资额。

即: 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联合试运转费=279911.43 万元。

(3) 监理酬金基价

按收费标准计算, 本工程监理酬金基价为 3501.91 万元。

(4) 监理酬金基准价

参照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
格 (2007) 670 号) 的规定, 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0,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
系数为 1.0。

监理酬金基准价=施工监理酬金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
系数=3501.91 (万元)×1.0×1.0×1.0=3501.91 万元。

(5) 监理酬金浮动幅度

按投标报价或经商定,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浮动幅度值为-33.4%【按实际投
标报价下浮率填写, 计算方法为: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投标报价-监理酬金基准
价)/监理酬金基准价×100%。

(6)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1+浮动幅度值)
=3501.91×(1-33.4%)=2332.27 万元

(7)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构成

按照原合同内容执行。

5.1.2 保修阶段、勘察阶段、设计阶段及设备监造等相关服务酬金计取保 修阶段按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的 5% 计取, 即: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5%=2332.27 万元
×5%=116.61 万元。

本条款其他未变更内容按照原合同约定执行。

四、原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五条“签约酬金”变更为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 (大写): 贰仟肆
佰肆拾捌万捌仟捌佰元整 (¥24, 488, 800.00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2332.27	116.61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 与项目管 理一体化	/	/	/	/	/	/	/

五、原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1.1 条变更为

2.1.1 监理范围包括: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开发建设
用地范围线内 (01-03 地块) 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内容: 土石方、基坑支护、地基与基础、主体工程、装饰装修、钢结构、屋面、
防水、建筑电气及设备安装、给排水、智能化、通风空调、防排烟、电梯设备及
安装、消防、幕墙、燃气、门窗工程、人防、白蚁防治、园林建筑、园林绿化、
室外工程 (安装工程、停车场、广场、道路等)。

六、监理酬金支付方式按照原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2 条执
行。

七、本补充协议生效后, 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与原
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编号:

八、除本补充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不变且继续有效。

九、本协议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p>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p> <p>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上步路锦峰大厦 A 座 27 楼</p> <p>邮编: 518031</p> <p>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EPC8X9L</p> <p>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p> <p>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城市广场旗舰店支行</p> <p>账号: 8110301013100242527</p> <p>电话: 0755-82077688</p> <p>传真:</p> <p>电子邮箱:</p>	<p>受托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p> <p>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花南园 A 座 1010、1012</p> <p>邮编: 518026</p> <p>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p> <p>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p> <p>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p> <p>账号: 815284984310001</p> <p>电话: 0755-83048876</p> <p>传真: 0755-83048877</p> <p>电子邮箱: szhcjl@sina.com</p>
--	--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 监理合同 补充协议二

工程名称: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

甲方(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丙方(新增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

签订日期: 2023年7月19日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 监理合同补充协议二

甲方(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丙方(新增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

鉴于:

1. 甲、乙双方于 2019 年 6 月签订了《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监理)》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
2. 根据《华富村东、西区和南华村棚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及概算批复研究会会议纪要》(区政府办公会议纪要(230))会议精神,福田区华富村东、西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中的学校地块(即 01-04 地块)调整为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立项管理,由丙方负责申报立项及管理;
3. 根据《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华富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深福发改[2022]123号),01-04 地块的建设项目名称为华富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建设单位为丙方;
4. 甲、丙双方于 2022 年 11 月签订了《华富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项目移交协议》(以下简称“移交协议”),明确华富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项目移交至丙方负责实施,建设资金按零支付处理。

5. 甲、乙双方于 2023 年 2 月签订了《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监理合同补充协议(一)》(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一”)。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丙三方就原合同、补充协议一项下乙方监理工作范围及合同价款调整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补充协议。

一、增加丙方行使合同职责和义务事项

(一) 丙方行使合同权利与义务

1. 自甲、丙双方签署《移交协议》之日起,甲方将《原合同》项下学校地块(即 01-04 地块,华富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甲方的各项权利义务概括转移给丙方;丙方享有和承担《原合同》项下华富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项目的各项权利义务;除华富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项目外,上述转移并不改变甲方、乙方作为合同主体的地位,不免除甲方、乙方根据合同文件应当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者责任,丙方作为新增委托人承担华富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项目项下相关的合同权利、义务和责任。

2. 乙方认可丙方作为新增委托人在《原合同》中的华富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项目项下享有委托人的法律地位,承认丙方依法享有在《原合同》中的华富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项目项下的权利义务;

3. 乙方与丙方同意按照《原合同》项下 01-04 地块项目和本协议的约定继续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

(二) 甲方已支付 04 地块监理酬金的处理

1. 《原合同》项下甲方就 01-04 地块（华富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已向乙方支付壹佰零叁万叁仟肆佰玖拾壹元贰角整（小写：1,033,491.20 元），由乙方返还至甲方。甲方需向乙方提供增值税发票红字信息表，乙方向甲方开具负数发票。

2. 乙方返还《原合同》累计支付的款项至甲方后，华富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监理酬金累计支付金额为零。

（三）01-04 地块档案资料的处理

甲、乙双方应自本协议签署后 1 个月内，将 01-04 地块已完成的工作资料、招标定标等文件移交丙方备案。

二、修订补充协议一“一、原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一条第三项‘工程规模’变更为”

原文表述	修订后表述
<p>3. 工程规模： 华富村东、西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监理）为 01-03 地块的回迁房，01-03 地块回迁房区容积率建筑面积约为 32.69 万平方米。上述数据为暂定值，具体以政府审批通过的数据为准。</p>	<p>3. 工程规模： (1) 华富村东、西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监理）01-03 地块为回迁房，01-03 地块回迁房区容积率建筑面积约为 32.69 万平方米。上述数据为暂定值，具体以政府审批通过的数据为准。 (2) 华富村东、西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监理）01-04 地块为学校，为华富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拟建设一所公办 54 班/2520 学位九年一贯制学校，其中小学 36 班/1620 学位、初中 18 班/900 学位。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7805.47 平方米。主要包括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地下停车场、架空层、报告厅及其他设备用房。上述数据为暂定值，具体以政府审批通过的数据为准。</p>

保修阶段：按保修阶段合计总金额×占比，即 136.07×85.7%=116.61 万元。

(2) 01-04 地块（华富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地块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总金额×占比=2857.51×14.3%=408.63 万元，其中：

施工阶段：按施工阶段合计总金额×占比，即 2721.44×14.3%=389.17 万元；

保修阶段：按保修阶段合计总金额×占比，即 136.07×14.3%=19.46 万元。

八、修订补充协议一“原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变更为”

（一）原文表述

5.1.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计取

（1）工程概算投资额

本工程概算投资额为 312889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279911.43 万元，设备购置费 / 万元，联合试运转费 / 万元。设备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占工程概算投资额的比例为 / 。

（2）监理酬金计费额

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按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分档定额计费。其中：□铁路、水运、公路、水电、水库工程的监理酬金的计费额为建设项目的工程概算投资额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即万元；

七、修订补充协议一“四、原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五条‘签约酬金’变更为”

（一）原文表述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仟肆佰肆拾捌万捌仟捌佰元整（¥24,488,800.00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2332.27	116.61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 与项目管 理一体化	/	/	/	/	/	/	/

（二）修订后表述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仟捌佰伍拾柒万伍仟壹佰元整（¥28,575,100.00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2721.44	136.07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 与项目管 理一体化	/	/	/	/	/	/	/

(1) 01-03 地块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总金额×占比=2857.51×85.7%=2448.88 万元，其中：

施工阶段：按施工阶段合计总金额×占比，即 2721.44×85.7%=2332.27 万元；

甲方(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上步路锦峰大厦 A 座 27 楼
邮编: 518031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EPC8X9L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盖章)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账号: 8110301013100242527
电话: 0755-82077688
传真:
电子邮箱:

乙方(受托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花南园 A 座 1010、1012
邮编: 518026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4291430W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盖章)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 815284984310001
电话: 0755-83048876
传真: 0755-83048877
电子邮箱: szhcjl@sina.com

丙方(新增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 (盖章)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北街 6 号
邮编:
纳税人识别号: 11440304007542603H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盖章)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福田支行
账号: 4000 0233 2920 0299 494
电话: 82918260, 82918348
传真:
电子邮箱:

项目名称变更说明

关于竣工验收报告“华富村施工总承包工程”名称与 监理合同名称不一致情况说明

华富村施工总承包工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深圳中心公园东侧，紧邻笋岗西路和华富路交汇处西南侧。本项目总用地面积62778.29 m²，总建筑面积480320.54 m²。

项目总监为郭小周，监理合同名称为“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 标段(监理)”，竣工验收报告为“华富村施工总承包工程”，此为同一项目。

特此证明!

证明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5日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2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3年10月25日



此件由[发证机构名称]提供,仅供办理[业务名称]使用,有效期至2099-01-01

证号: 2020-1508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工程名称	华富村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中心公园东侧、笋岗西路和华富路交汇处西南侧		
建设规模	479615.20平方米	合同价格	203745.4679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9年06月0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03月22日
备注	项目经理: 彭期洪	注册证书号:	湘143181902257
	项目总监: 郭小周	注册证书号:	00269723
变更登记	范围: 地基与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 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室外工程; 燃气工程		
	◆◆◆ 2022-01-20项目理由由证号(00177890)变更为彭期洪(湘143181902257)施工范围由地基与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燃气工程; 室外工程; 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智能建筑;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室外工程; 燃气工程◆◆◆ 2021-12-27建设单位名称由深圳市福田区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不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逾期不办,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华富村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7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华富村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中心公园东、笋岗西路和华富路交汇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479615.20平方米	工程造价	203745.46798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A/C/E/G/L/K座43层 B/D/F/H/J/L座50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70-03-50042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06月01日	验收日期	2023年7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164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防水）	深圳市泰山防水隔热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泛光）	深圳市捷士达实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高低压）	菱亚能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智能化）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绿化）	深圳鹏源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园建）	深圳市湛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彭炼
副组长	郑志兵、张军
组员	涂梦奇、郭小周、王晓冬、彭期波、张红军、李经纬、庄林远、金玉仁、易孟赞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子健、程富米、易云枝	吴洲防、易丽雅、梁统二、刘朝泽、田少飞、唐国海、林文明、石珍珠、李国亮、李潇、冯炳全、熊军、叶田伦、张峰超、米达、洪思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邵东	吴佳彬、邓文、梁振森、易文祥、金玉仁、向德聪、何道华、陈培制
工程质控资料	任春淑	彭佳琦、陈春苗、贺建湘

（二）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6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3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11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8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8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8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6 项，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共 8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7 项，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2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1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5 项，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7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7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共 24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0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5 项，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 2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9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4 项，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共 2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7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2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共 10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8 项，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共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项，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项，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项，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志强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志强
2	李学奇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学奇
3	郭山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郭山河
4	王中平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总监	高工	王中平
5	易丽雅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易丽雅
6	李基水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基水
7	陈松	深圳市东山防水隔热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陈松
8	孙德东	深圳市华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孙德东
9	张志强	深圳市捷士达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志强
10	范中海	菱亚能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范中海
11	李志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志强
12	陈刚	深圳鹏源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陈刚
13	吴晓康	深圳市港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吴晓康
14	刘江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刘江
15	王斌	中建五局	项目负责人	高工	王斌
16	王斌	中建五局	技术人员	高工	王斌
17	马强	深圳(集团)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马强
18	李学奇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李学奇
19	叶国伦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叶国伦
20	吴江防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吴江防
21	李维琦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员	李维琦
22	周陆涛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档案经理	工程师	周陆涛
23	李松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经理	高工	李松
24	程雷来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经理	工程师	程雷来
25	李学奇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员	李学奇
26	王斌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员	王斌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易丽雅
注册号: 4400030-172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代仲涛
注册号: 440557-AY011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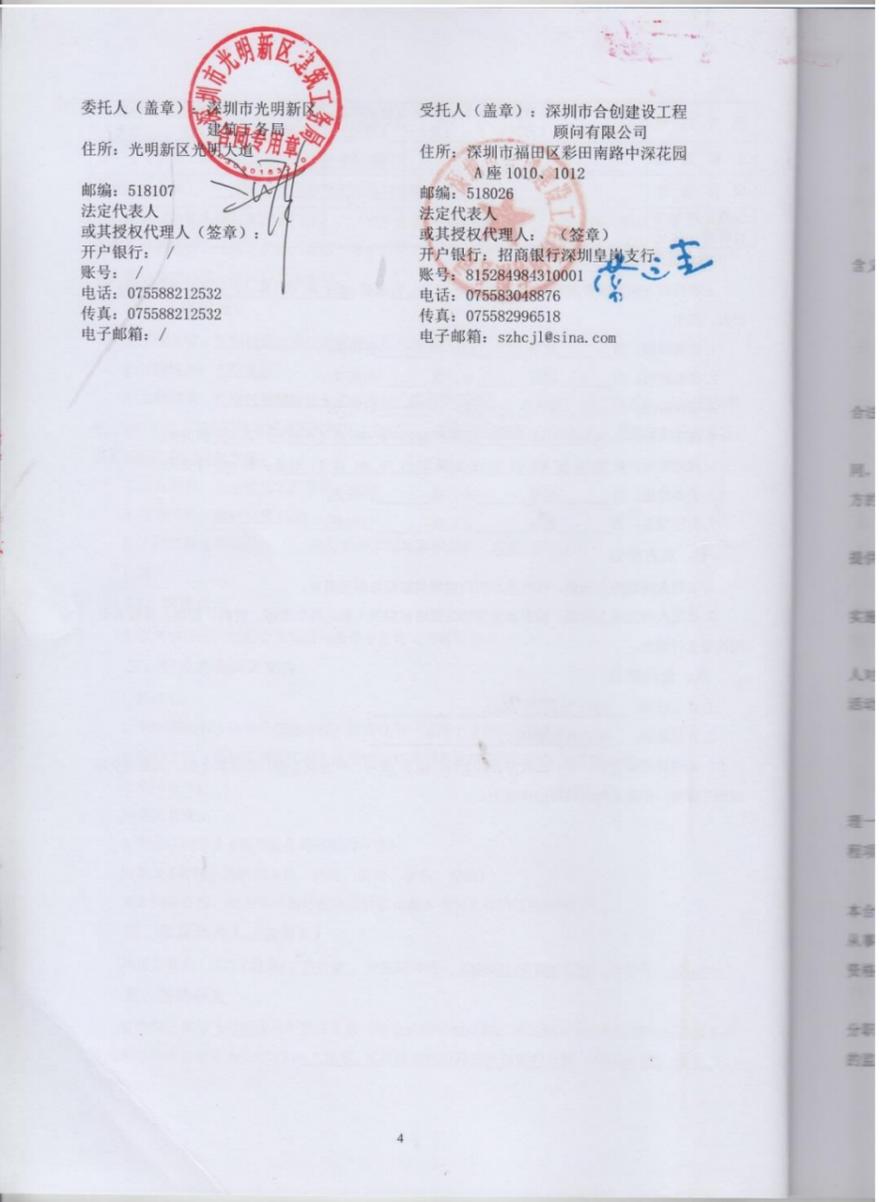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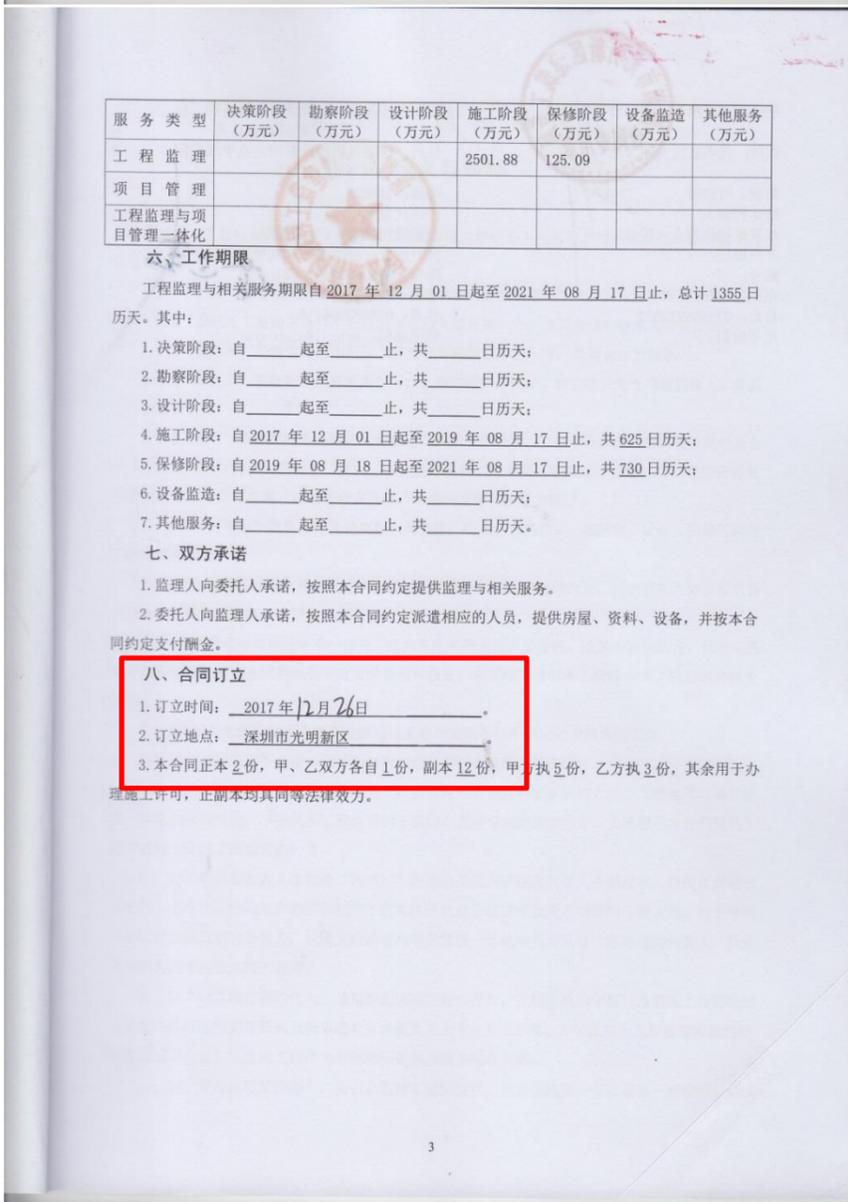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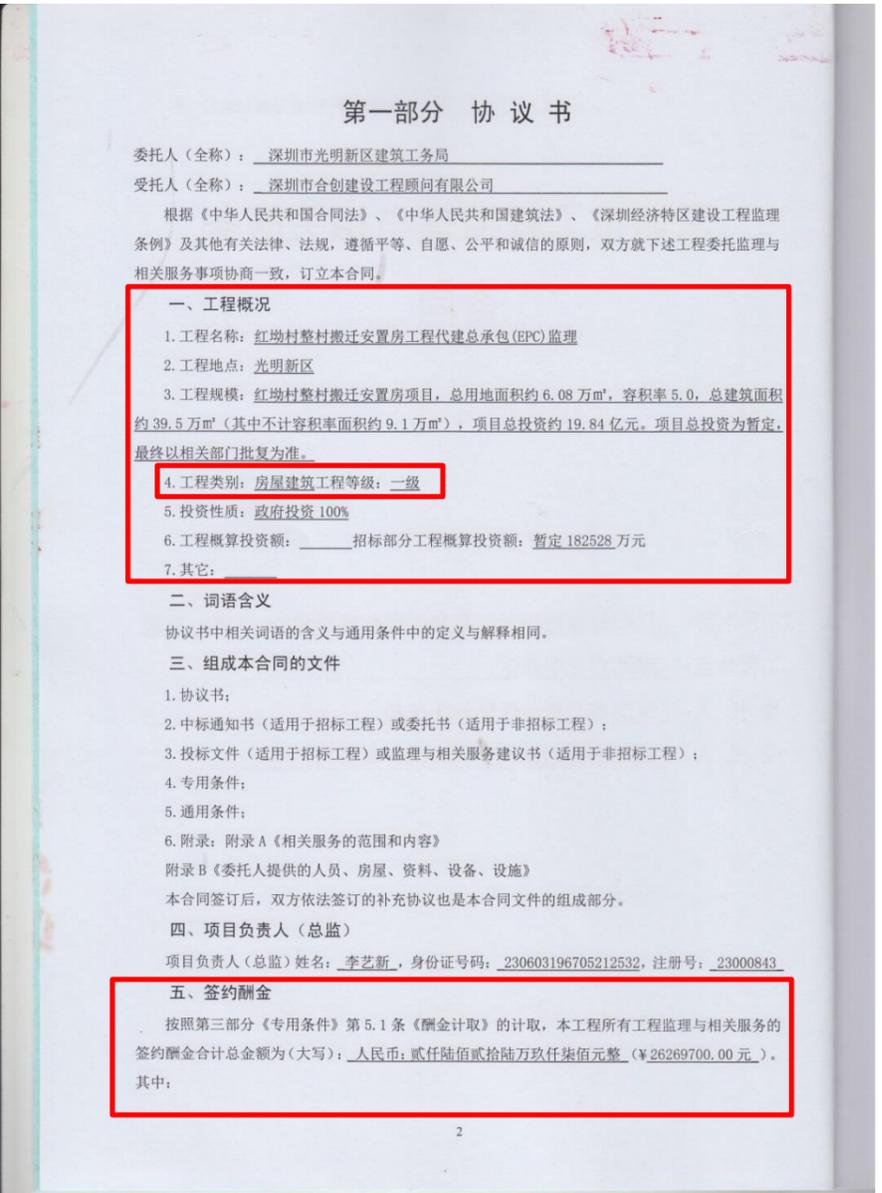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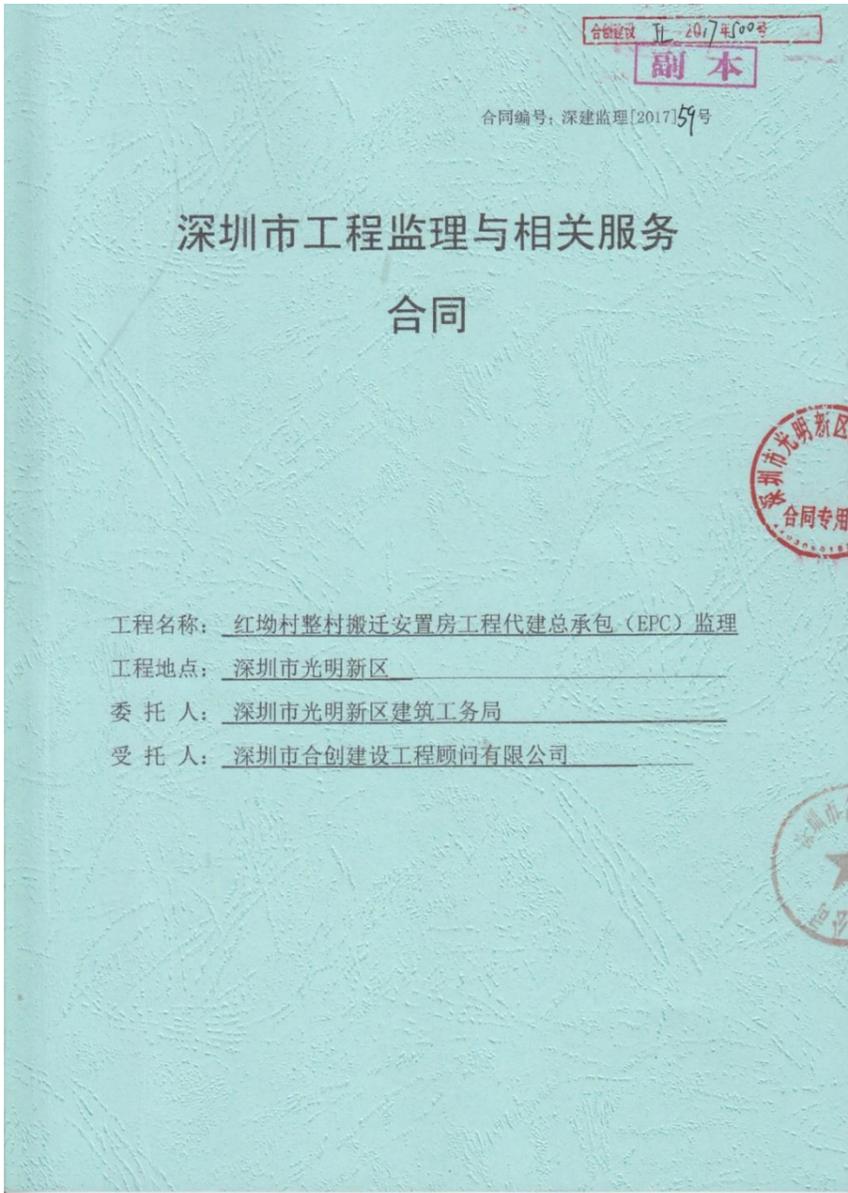
<p>建设单位:</p> <p>华润(深圳)有限公司</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学奇</p> <p>2023年7月27日</p>	<p>监理单位:</p> <p>合创工程</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郭山河</p> <p>2023年7月27日</p>	<p>设计单位:</p> <p>易丽雅</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易丽雅</p> <p>2023年7月27日</p>	<p>勘察单位:</p> <p>王中平</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中平</p> <p>2023年7月27日</p>
--	--	---	---



GD-E1-914/6

红坳村整村搬迁安置房工程代建总承包（EPC）监理

监理合同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001

工程名称: 红坳村整村搬迁安置房工程

验收日期: 2022.9.29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红坳村整村搬迁安置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丰成路南侧	建筑面积	417099.27平方米	工程造价	153002.7278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34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9-47-01-716820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06-20	验收日期	2022-09-29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19)033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勇	
副组长	郝祥屹、曾春根、金逸群、卢礼剑、曾德清	
组员	刘卫东、甄春雨、洪岩松、李欣航、罗良皓、陈伟、张力、蒋腾涛、赵颖、简广锐、廖建平、郑周龙、廖应文、周柏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仲敏	马尧、黄超、梁桂海、陈冠华、罗桂林、黄磊、石泽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郑树彬	杨文平、刘卫东、彭富、田世富、聂嘉福
工程质控资料	胡珊珊	甄春雨、张琳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001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经过自检,本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负责人: 陈勇	负责人: 郝祥屹	负责人: 卢礼剑	负责人: 曾德清	负责人: 卢礼剑
日期: 2022年9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岩土)
姓名: 曾德清
注册号: 5100014-AY022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岩土)
姓名: 卢礼剑
注册号: 京1112017201744587(00)
有效期: 2024.11.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岩土)
姓名: 曾德清
注册号: 4401911-045
有效期: 至2024年01月

投标人提供项目负责人近五年（2019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的监理业绩【业绩类别：房屋建筑工程】情况
(数量上限为2项)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1224.888 万元；项目负责人任职：总监理工程师；竣工时间：2021年05月13日；

2、项目名称:黄贝中学新建工程；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391.70628 万元；项目负责人任职：总监理工程师；竣工时间：2021年12月23日；

3、项目名称:**；工程类型:**；合同金额:**万元；项目负责人任职：**；竣工时间：**年**月**日。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监理合同

(GF-2012-0202) 合同编号: 20211028-01CSJSJ-C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委托人(丙方):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受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委托人”、“丙方”)委托,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甲方”)为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的代建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包人、监理人、委托人三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2. 工程地点: 东莞市大朗镇屏山村及松山湖,莞深高速南侧;
3. 工程规模: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校区选址位于东莞市大朗镇屏山村及松山湖,莞深高速南侧。招生规模暂定6000人,建设目标为国际性一流水平的大学。校区总用地面积523,9185亩(349,279.0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0万平方米,分为两期进行规划,其中一期用地面积179,6656亩(119,710.43平方米),二期用地面积344,3529亩(229,568.62平方米),一期暂定总建筑面积为124,719-147,654平方米之间。(以上工程规模为暂定,最终以立项批复为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一期工程总投资估算额120000万元,一期建安费暂定102000万元(具体项目投资规模以财政部门审定的初步设计概算中的投资金额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的

附录B 发包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1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李富苟, 身份证号码: 220104196806052715, 注册号: 44001016。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暂定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贰拾肆万捌仟捌佰捌拾元整, 人民币(小写): 12248880.00元。

[本项目的工程概算中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约1020000000.00元)作为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暂定计费基数(结算时,以监理范围内工程的各标段经发包人审核后报财政部门复核通过的施工招标控制价之和为计费基数进行计算),暂定监理费如上所列,在各标段的施工招标控制价经发包人审核后报财政部门复核通过后,以经发包人审核后报财政部门复核通过的监理各标段施工招标控制价(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之和为计费基数(计费额),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的规定计算得出的工程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中标监理服务收费系数(0.800)作为监理服务收费执行的依据。]

包括:

1. 监理酬金: 人民币12248880.00元。
2. 相关服务酬金: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2021年3月16日开始,至2025年9月16日截止。(实际监理服务期限自发包人发出《监理进场通知书》中要求的进场日起计算)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后至保修期满止。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并生效后至保修期满止。

[监理服务期限包括监理各阶段的全部时间,总监理服务期为54个月。其中,施工期暂定30个月(自发包人发出《监理进场通知书》中要求的进场日起计算);质量保修期暂定24个月,质量保修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具体工作期限以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施工合同中各标段的工期和质量责任期为准,上述监理服务期限不包括监理人的前期准备时间,监理人须按签订的监理合同中所承诺的人员、设备在收到《监理进场通知书》后5日内进场完毕。]

七、各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2. 发包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委托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1年5月12日。
2. 订立地点: 东莞松山湖。

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副本一式十九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二份、副本六份,委托人执正本二份、副本四份,监理人执正本二份、副本六份,建设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代理机构各执副本二份。

发包人(甲方): _____ (盖章)

监理人(乙方): _____ (盖章)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0号中信大厦1106
邮政编码: 523006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A座10楼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签字) _____

的代理人: (签字) _____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815284984310001

电话: 0755-83826090

电话: 0755-83048876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2996518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szhc11@sina.com

委托人(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签字) _____

月(自
按国家
责任
人员、

3

竣工验收报告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造价（万元）	工程规模（平方米）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1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2 栋行政楼	2969	3806.87 平方米，地上 3 层，地下 1 层	2022.1.13	2023.8.24
2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3 栋管理学院	6142.62	9269.41 平方米，地上 5 层	2022.1.13	2023.8.24
3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4 栋管理学院教学楼二	8950.37	14917.57 平方米，地上 5 层	2022.1.13	2023.8.24
4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5 栋工学院教学办公楼	7871.3	16542.75 平方米，地上 5 层	2022.1.13	2023.8.24
5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6 栋医学及生命科学学院教学办公楼	3082.29	5462.1 平方米，地上 4 层	2022.1.13	2023.8.24
6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7 栋生活服务用房	546.17	644.03 平方米，地上 2 层	2022.1.13	2023.8.24
7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8 栋理学院教学实验楼	4426.05	7319.12 平方米，地上 4 层	2022.1.13	2023.8.24
8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9 栋师生活动中心	1386.3	1451.5 平方米，地上 2 层	2022.1.13	2023.8.24
9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0 栋留学生生活用房	1747.539	4147.69 平方米，地上 7 层，地下 1 层	2022.1.13	2023.8.24
10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1 栋博士生宿舍	4674.75	9194.24 平方米，地上 8 层	2022.1.13	2023.8.24
11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2 栋本科生硕士生宿舍	14878.27	31083.48 平方米，地上 11 层	2022.1.13	2023.8.24
12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3 栋食堂及体育馆	3518.55	4141.22 平方米，地上 3 层	2022.1.13	2023.8.24
13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地下室	13552.39	21372.34 平方米，地下 2 层	2022.1.13	2023.8.2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2栋行政楼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2栋行政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3806.87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69.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3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14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234004-02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二）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3栋管理学院
工程名称: 教学楼一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3栋管理学院教学楼一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路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9269.41平方米	工程造价 6142.6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5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15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03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雷、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二)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浩 2023年8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2023年8月2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2023年8月2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	---	--	---	---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4栋管理学院
工程名称: 教学楼二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4栋管理学院教学楼二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路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4917.57平方米	工程造价	8950.3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5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16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34004-04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照、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5栋工学院教
工程名称：学办公楼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5栋工学院教学办公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旗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6542.75平方米	工程造价	7871.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17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05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雷、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浩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奇华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奇华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奇华 2023年8月24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6栋医学及生命科学学院教学办公楼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Table with 5 columns: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结构类型,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Includes project details like location (东莞松山湖), area (5462.1), and dates.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Table listing验收组 members: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 汪启虎, 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 徐泰松, 曾智, 陈文叶, 代铭佐).

2. 专业组

Table listing专业组 members across categories: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 彭奇华, 陈文叶, 代铭佐, 惠佳熙, 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 熊淋, 何昌鹏, 戴朝阳, 赵晨, 邓有根, 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 张晴晴).

(二) 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 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 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 最后综合意见一致, 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Table for signatures and dates: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Includes names like 丁浩, 彭奇华, 汪启虎 and dates like 2023年8月24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1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7栋生活服务
工程名称: 用房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7栋生活服务用房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路雄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644.03平方米	工程造价	546.1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19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07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8栋理学院教学实验楼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8栋理学院教学实验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旗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7319.12平方米	工程造价	4426.0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4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0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08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浩 2023年8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程海波 2023年8月2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2023年8月2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奇华 2023年8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廷雪 2023年8月24日
---	---	--	--	--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9栋师生活动中心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9栋师生活动中心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451.5平方米	工程造价	1386.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1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09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雷、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浩	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奇华	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单位(项目)负责人: 常亮	单位(项目)负责人: 程海波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0栋留学生生活用房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0栋留学生生活用房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塔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4147.69平方米	工程造价	1747.539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上：	7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53006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18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二）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检查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丁浩	单位(项目)负责人：彭奇华	单位(项目)负责人：汪启虎	单位(项目)负责人：常亮	单位(项目)负责人：程海波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1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1栋博士生宿舍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1栋博士生宿舍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塔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9194.24平方米	工程造价	4674.7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8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2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10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二）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浩 2023年8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2023年8月2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2023年8月2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常亮 2023年8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廷雪 2023年8月24日
---	---	--	---	--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1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2栋本科生宿舍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2栋本科生宿舍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第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31083.48平方米	工程造价	14878.2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3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11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照、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浩	彭奇华	汪启虎	程海波	张廷雪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3栋食堂及
工程名称：体育馆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3栋食堂及体育馆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旗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4141.22平方米	工程造价	3518.5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3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4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12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二）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2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	--	---	---	---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地下室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地下室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21372.34平方米	工程造价	13552.3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8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16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江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江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二）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浩 2023年8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程海波 2023年8月2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江启虎 2023年8月2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常亮 2023年8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廷雪 2023年8月24日
---	---	--	---	--



GD-E1-914/6

黄贝中学新建工程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JL 2018-003
工程编号: 黄贝中学新建工程
合同编号: 2018-003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黄贝中学新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位于深圳市罗湖区黄贝岭村内
委托人: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服务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黄贝中学新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 本工程位于黄贝岭路与华南路交汇处东侧, 用地西南侧为黄贝岭公园, 南侧为深业东岭住宅小区。
3. 工程规模: 项目占地面积19203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为拆除场地原有砖混结构厂房、砖砌挡土墙, 新建一栋地上6层、地下2层教学办公综合楼, 建筑高度23.85米, 以及室外田径场、室外球场、园林绿化、围墙等配套设施, 学校建成后规模为36班/1800学位初级中学, 新建总建筑面积42707平方米。
4.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等级: 一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33822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29430.51万元
7. 其它: 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文件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伍远能, 身份证号码: 42010619690821499X, 注册号: 44010285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的

2

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叁佰玖拾壹万柒仟零陆拾贰元捌角(¥3917062.8),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373.0536	18.65268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督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18年12月3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总计1462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_____起至_____止, 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_____起至_____止, 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_____起至_____止, 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自2018年12月31日起至2020年12月30日止, 共731日历天;
5. 保修阶段: 自2020年12月3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共731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_____起至_____止, 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_____起至_____止, 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督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8.12.11
2. 订立地点: 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__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_____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住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受托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远大厦A座1010, 1012
邮编: 51802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 8152 8498 4310 001
电话: 0755-83048876
传真: 0755-82996518
电子邮箱: szhcjl@sina.com

3

4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I-914/0001

工程名称: 黄贝中学新建工程
验收日期: 2019年12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程工务署



GD-EI-914

一、工程概况

GD-EI-914/20001

工程名称	黄贝中学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岭1号上村97号黄贝中学校园内	建筑面积	43051.05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408.6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0330-16-08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1月3日	验收日期	2019年12月2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局	监督编号	XE2018082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程工务署				
勘察单位	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欧朋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I-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I-914/30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廖鸣秋
副组长	桂智敏、刘家昭、何静超
组员	彭奇华、付国柱、王梅、崔海宁、乐建波、李书亮、曾峰、付阳、张杰、陈茂旭、郭孝扬、杨浩、吕权谕、蒋奕新、胡耿、胡海洋、段改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廖鸣秋	彭奇华、乐建波、李书亮、付阳、陈茂旭、蒋奕新、胡耿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家昭	付国柱、崔海宁、曾峰、张杰、胡海洋、段改晋
工程质控资料	何静超	王梅、杨浩、郭孝扬、吕权谕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I-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0001

分部(系统、成奎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5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5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I-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学利	区工务署	副经理		陈学利
2	区工务署	罗湖及过海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区工务署
3	陈学利	设计	项目负责人	区工	陈学利
4	潘海宇	中建建港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一级	潘海宇
5	区工务署	设计	区工	区工	区工
6	胡海宇	设计	项目经理	二级	胡海宇
7	段政华	设计	项目经理	一级	段政华
8	李华	中建建港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	一级	李华
9	区工务署	中建建港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		区工务署
10	杨浩	中电建	技术		杨浩
11	李春阳	中电建	副总	工程师	李春阳
12	张杰	中电建			张杰
13	李华	中电建	生产		李华
14	李华	中电建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华
15	何国柱	合创		助理工程师	何国柱
16	王梅	合创		助理资料员	王梅
17					
18	李华	中电建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华
19	何国柱				何国柱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GD-EI-914/6